



编辑/郭怡晨 E-mail/zkwbgyc@sina.com

文化周口

之《道德经》进万家

A07 版
2016年4月20日 星期三

《道德经》传家版第七十三章

天道不争而善胜

□董延喜

【原文】

勇于敢则杀，勇于不敢则活。此两者，或利或害。天之所恶，孰知其故？
天之道，不争而善胜，不言而善应，不召而自来，禪然而善谋。天网恢恢，疏而不失。

【新译】

一味地好勇斗狠、恃强凌弱的人必定招来杀身之祸；柔弱谦下、不逞强好胜的人常立于不败之地。“敢”，害人害己；“不敢”，利人利己。前者为天道所不容，谁知道什么原凶？

天道从来不争高下，却不争而善胜；从来默默无声，而它的规律就是最好的回应；从来不发号令，而万物却自动归于它的麾下；坦然而善谋，使天地间的一切都井井有条。它宛如一张广大无边、威力无比的天网，网孔虽然稀疏，却不会有漏网者。

【会意】

老子生活的春秋晚期，历史上被称为大争之世。所谓大争，就是争得全面，争得彻底，争得漫长，争得残酷无情。中华民族的所有文明支系都被卷进了这场全面彻底的大竞争之中，整个社会的生命状态大大活跃起来。在这个人心大躁动的时代，人们似乎在一夜间变得勇敢起来，个个为博取身外之物卷进那不惜犯险的滚滚洪流。一个人人追求勇敢的社会现实，把一个个脆弱的生命，带进了铤而走险的生死竞争之中。

接着上一章的议论，老子本章的主题是说勇敢。在老子看来，“勇”和“敢”是两个截然不同的概念。从老子“慈故能勇”（第六十七章）的论述来看，老子对“勇”是持肯定态度的，他赞扬那种勇敢地庇护天下众生的大爱之心。老子此处所说的勇，不是逞一时之气而胆大妄为不计后果的匹夫之勇。可老子对于“敢”则是持否定态度，他说“不敢为天下先”，“不敢为主而为客”，“辅万物之自然而不敢为”。老子这一系列的“不敢”，说的都是以弱胜强，以柔克刚的生存之道。所以本章老子一开篇便直指主题：“勇于敢则杀，勇于不敢则活。”行事鲁莽、无所顾忌，一味地好勇斗狠、恃强凌弱的人必定招来杀身之祸；而柔弱谦下、慎重行事，以退为进，不逞强好胜的人常常立于不败之地。老子说：“此两者，或利或害。天之所恶，孰知其故？”“敢”与“不敢”前者害人害己，后者利人利己。利者则活，害者则杀，泾渭分明，祸福昭然。前者为天道所不容，后者为天道所庇佑，可惜世人谁能明白这个道理啊。历史上有个“割肉自啖”的故事，是“勇于敢则杀”典型案例。说是战国时在齐国的一个无名小镇上住着两个自称“天下最勇敢的人”，一天两人巧遇，相约到一家酒楼喝酒。对饮了几碗之后，两人都觉得有酒无肉很不尽兴。其中一个提议到菜市场买几斤肉来下酒，另一个说：“你我身上不都长着肉吗？听人说腿上的肉都是精肉，我们拿刀把自己身上的肉割下来下酒，又新鲜、又干净，不是更好吗？只叫店小二端盆酱来蘸着吃就行了。”另一个为了表示自己的勇

敢，也不反对。于是两人每人喝了一碗酒后，便各自抽出腰刀，在自己的大腿上割下一块肉来，血淋淋地放在酱盆里蘸了一下，然后送到嘴里大啖起来。就这样，边吃边喝边割，因为两个人都自称是“天下最勇敢的人”，谁也不肯认输。就这样，酒一大碗一大碗地喝下去，他们身上的肉也一大块一大块地被割下来，鲜血不断从他们身上流出来，直到最后，两个都因失血过多而一命呜呼，成为千古笑谈。可见当时人们崇尚勇敢，已经使勇敢变成愚蠢的逞勇斗狠。

在这一章里，老子总结概括出四种天道自然规律，与世人分享：“天之道，不争而善胜，不言而善应，不召而自来，禪然而善谋。”上天从来不争，却能赢来万物的拥戴，所以不争而善胜；上天从来默默无声，却善于使万物自动地顺应它的规律，所以是最好的回应；上天从来不发号施令，而万物却自动依附于它的覆盖之下，该来的时候便悄然而至；上天的行动看似毫无头绪，但就在这散漫之中一切已经安排妥当。上天没有任何勇敢的行为，却能征服一切，这不是正好证明了“勇于敢”是逆道而行吗？

从守柔不争理论出发进而延伸到天道运行规律，最后老子提出了他那名垂千古的不朽格言：“天网恢恢，疏而不失。”这八个金光闪闪的大字，是对天下所有好勇斗狠、恃强凌弱者的忠告，是对天下所有例行逆施、离经叛道者的正告，也是对所有敢于冒天下大不韪者的警告！

生活中是勇于敢好，还是勇于不敢好？老子已经作了明确回答。但要真正做到勇于不敢并非易事。我有一位老友，平生谨慎，大事决策总要先问一下敢不敢。他的口语是：这事敢不敢？不敢！可不敢！那敢？故人称“不敢先生”。但他也因此从无大的失误。他“不敢”的谦下态度，合乎天道，自然一生顺达。天网恢恢，疏而不漏。老子的千古名言不敢不尊，可不敢！那敢？

勇于不敢之德与不争善胜之德同出而异名，修道者要避祸得福，事业圆成，家庭美满，非修此德不可！

【道歌】

好勇斗狠逆道行，必遭天谴损性命。
勇而不敢唯谨慎，天道不争而善胜。

